

短期補習班違規查核單

違規補習班班名(請填寫全名)			
違規時間	年	月	日 上 / 下午 時
違規地點	高中校門口前		
違規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核人員勸導不立即改善，仍於校門口前發送傳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佐證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宣傳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如照片、文宣物品		
補習班人員 簽名		查核人員 簽名	
備註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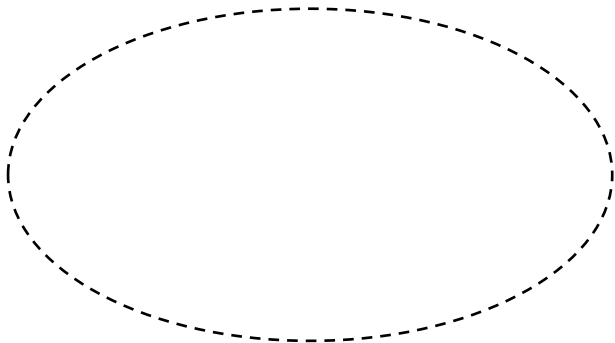
※本表由查核單位繳回教育局(社會教育科)續處。

步驟1. 傳真教育局社會教育科窗口。

(邱先生，傳真：2956727電話:2991111#1156網電：99664)

步驟2. 正本(含宣傳單)寄送本局。

查核學校圓戳章核蓋處：

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